

目 录

发 包 公 告	3
第一部分 承包人须知	5
承包人须知前附表	5
(一) 总则	8
1. 项目概况	错误! 未定义书签。
2. 费用承担	错误! 未定义书签。
3. 踏勘现场	错误! 未定义书签。
(二) 发包文件	8
(三) 承包意向文件的编写	9
(四) 承包意向文件的递交	9
(五) 发包会议、评审、确定承包人	10
(六) 授予合同	错误! 未定义书签。
附件一：不见面发包模式情况说明	12
附件二：电子承包意向文件编制	错误! 未定义书签。
第二部分 合同部分	12
(一) 合同协议书	14
(二) 通用条款	15
(三) 主要专用条款	15
附件一：质量保修书格式	126
附件二：施工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责任书	127
附件三：廉政责任书格式	129
第三部分 承包要约文件的组成（格式）	31
(一) 承 诺 函	32
(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3
(三) 授权委托书	34
第四部分 工程预算造价文件	37

发 包 公 告

发包编号：LYSG-XNH2024-033

1. 发包条件

2024年龙游县小南海双潭村等6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发包人为龙游县小南海镇人民政府，资金来源已落实，项目已具备发包条件，为了公开、公平、公正、择优的选定承包队伍，经龙游县小南海镇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办公室核准，现决定将该工程的施工采用公开摇号方式进行发包。

2、工程概况：

(1)工程地点：龙游县小南海镇双潭村等6村；

(2)质量要求：合格；

(3)工程内容：修建田间渠道、灌渠、排渠、渠系建筑物、碎石路面机耕路、水泥路、农机下田埠等（具体详见发包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4)工程审定预算：1583319元（含暂列金44934元），下浮区间为：10%~20%（含10%、20%）；

(5)计划工期 60 日历天。

3、承包人资格要求：

3.1 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的独立法人企业，且该资质应在（2024年08月26日更新）“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督管理公共服务系统”资质动态核查结果处于“合格”状态，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2 项目负责人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无在建工程；

3.3 承包意向人应提供发包截止日前三个月（浙江省内提供2024年6、7、8月份，浙江省外若因社保管理系统原因无法提供2024年6、7、8月份社保的按最近三期的提供），每月社保清单人员应不少于50人；

3.4 承包意向人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谢绝参与承包申请。

4、本工程实行小额工程全流程电子交易，不见面发包方式。

4.1 凡有意参加承包者，应当在嗨招龙游专区进行企业注册（网址：

<https://longyou.hibidding.com/web/home>），然后方可登录该系统参与下载发包文件等业务操作，未登录电子交易系统的业务操作行为一律无效。发包人发布的澄清、修改、补遗书（若有）及工程量清单、

工程量清单预算及调整系数等资料同时发布在上述网站，请各承包意向人关注并及时获取，发包人也不再要求承包意向人以书面形式回函确认已获取该信息。衢州地区所办理联通 CA 和天谷 CA 在龙游县可直接使用，不需重复办理。

4.2 完成企业注册后，请及时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嗨招龙游专区”，明确所参与的项目并下载发包文件、工程量清单文件、施工图纸。

4.3 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嗨招龙游专区不再单独设立网上报名操作，承包意向人下载发包文件并上传承包意向文件即视为已确认参与项目的承包申请。

4.4 龙游县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手册请各承包意向人自行前往嗨招龙游专区下载查阅。

5、承包意向保证：承包意向人需签署《诚信承包承诺书》。

6、承包意向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及发包会议时间：**2024年09月02日17:30时**。

7、本工程适用《龙游县小额工程建设项目交易管理实施办法》。

8、承包意向人通过嗨招龙游专区递交的电子承包意向文件为评审依据。发包会议当日，所有承包意向人不必抵达发包现场，可在本企业电脑上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参加发包会议。承包意向人如来发包会议现场参加发包会议的，发包方和交易中心不提供上网终端设备和不保证网络通畅。

9、联系方式：

发包人：龙游县小南海镇人民政府

地 址：龙游县小南海镇光明路 29 号

联系人：严先生

电 话：17805706166

代理机构：泰宇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龙游县环城西路 144 号新华书店四楼

联系人：王先生

电话：18757033272

日期：2024 年 08 月 29 日

第一部分 承包人须知

承包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项 目	内 容
1	发 包 人	名称：龙游县小南海镇人民政府 联系人：严先生 电话：17805706166
2	代理机构	名称：泰宇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龙游县环城西路 144 号（新华书店 4 楼） 联系人：王先生 电话：18757033272（723272）
3	项目名称	2024 年龙游县小南海双潭村等 6 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4	建设地点	龙游县小南海镇
5	建设资金来源	上级拨款及自筹
6	发包范围	见工程量清单
7	工期要求	60 日历天
8	发包方式	公开摇号
9	质量安全要求	工程质量要求：按照国家质量验收标准，综合评定指标达到国家质量验收合格标准， 安全质量要求：安全生产无事故。
10	承包人资格要求	1. 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的独立法人企业，且该资质应在 2024 年 08 月 26 日“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督管理公共服务系统”资质动态核查结果处于“合格”状态，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 项目负责人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且无在建工程； 3. 承包意向人应提供发包截止日前三个月（浙江省内提供 2024 年 6、7、8 月份，浙江省外若因社保管理系统原因无法提供 2024 年 6、7、8 月份社保的按最近三期的提供），每月社保清单人员应不少于 50 人； 4. 承包意向人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谢绝参与承包申请。
11	业绩要求	/
12	现场踏勘	发包人不组织现场勘察。
13	答疑会	发包人不组织承包答疑会。
14	分 包	不允许（发包人直接分包的除外）

15	承包意向文件份数	电子承包意向文件：承包意向文件 PDF 格式签章并按规定上传至嗨招龙游专区。 承包意向文件电子版份数：1 份
16	承包意向保证金	详见发包公告
17	履约保证金	项目合同价的 2%，在中选通知书发出后合同签订前，通过承包人的基本账户以银行转账或见索即付式银行保函或保险保函形式交至发包人指定账户。
18	承包意向文件有效期	承包意向文件递交截止后 90 日历天内有效，如中选，有效期随合同。
19	发包文件获取	先在嗨招龙游专区进行企业注册（网址： https://longyou.hibidding.com/web/home ）然后方可登录该系统参与下载发包文件等业务操作，未登录嗨招龙游专区的业务操作行为一律无效。
20	发包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承包意向人对发包文件有疑问的，应在提交承包意向文件截止时间二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应列明发包项目名称和编号）。发包人对发包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的，应当在提交承包意向文件截止时间一个工作日前，以发包文件补充形式在嗨招专区发布
21	概算价	1583319 元（具体以协审单位审定控制价为准）
22	下浮区间及下浮率产生	下浮区间为：10%-20%（含 10%、20%），按每间隔 1 个百分点形成的 11 个 <u>球内不重复随机抽取三个数值的算术平均值为合同下浮率，保留二位小数</u>
23	合同价	签约合同价=预算价×（1-下浮率）
24	承包意向文件组成	详见发包文件（三）承包意向文件的编写第 8 条承包意向文件的组成 承包人在与发包单位签订合同前，应组建项目管理机构报发包单位、行业主管部门。
25	承包意向文件递交	承包意向人按发包文件要求编制，承包意向文件 PDF 格式签章并上传至嗨招龙游专区，本项目无需另行提供纸质版承包意向文件
26	承包意向人的替代方案	不允许承包意向人提交任何替代方案。
27	发包活动监督机构	龙游县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办公室 电话：7888290
28	承包意向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4 年 09 月 02 日 17:30 时
29	发包会议开始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4 年 09 月 02 日 17:30 时 地点：嗨招龙游专区不见面开标大厅

30	确定承包人	<p>①发包人或代理机构在发包文件规定截止时间后解密所有承包意向文件；</p> <p>②发包人或代理机构在规定的下浮区间内按每百分之一数值对应抽取三个号码，三个数值的平均值即为该工程下浮率；</p> <p>③按承包意向文件的递交顺序产生的承包意向人的顺序号码，随机抽取 1 个号码(如果承包意向人超过 200 家，摇号方式为先摇个位数，再摇十位数，最后再摇百位数，以此类推)，发包人或代理机构对摇出号码对应单位进行资格审查，审查通过，确定为承包人。如果出现不符合资格条件的，发包人或代理机构应通知相应承包意向人签字（电话或语音）确认，如仍有异议的，应报监管办同意后，由发包人组建评审委员会，由评审委员会评定，并出具评审报告，评审委员会评定结果为最终结果。评审委员会由 3 人及以上单数专家组成；</p> <p>④确认资格条件不符合后，从剩余的承包意向人中再次随机抽取，以此类推确定承包人。</p>
31	承包意向人相关费用	<p>承包意向人在发包活动中有关准备工作、编制和上传承包意向文件等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均由承包意向人自行负责，无论承发包进程的处理方式和最后发包活动结果如何，发包人对承包意向人不承担任何费用。</p> <p>本项目的品茗软件服务费 20 元/份，在嗨招龙游专区下载发包文件后，上传承包意向文件前缴纳，服务费缴后不退。</p>
32	特别说明	<p>承包意向人应在发包会议前自行做好“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相关信息的维护工作，并对企业资质、人员资格、项目状况、信用评级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p>
33	其他约定	<p>本项目适用《关于实行限额以下工程项目影像考勤的通知》（龙监管办〔2024〕4号）</p>

注：以上内容如有变化将另行通知，如通知其中某一内容发生变化，其余未提及的将不变。

(一) 总则

1. 项目概况

根据《龙游县小额工程建设项目交易管理实施办法》等有关规定，本发包项目已具备发包条件，现对本工程施工进行发包。

2. 费用承担

承包意向人准备和参加承包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3. 踏勘现场

承包意向人如自行踏勘现场的，发生的费用、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自理。除发包人提供工程有关的情况外，承包意向人可自行到工地踏勘以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承包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费用追加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

4. 发包预备会

本项目不召开发包预备会。

(二) 发包文件

1. 发包文件

发包文件由承包人须知、合同条款、承包要约文件组成（格式）、工程预算造价文件、施工图纸、修改和澄清的答疑文件组成。

2. 承包意向保证金的缴交和退还

2.1 按《诚信承包承诺书》之规定执行。

2.2 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补交工程预算价 2%金额的承包意向金；

2.2.1 承包意向文件递交截止后承包意向人撤销承包意向文件的；

2.2.2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不与发包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发包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发包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3. 工程预算价编制说明

3.1 本工程为财政资金投资的工程建设项目，预算编制采用工程量清单计价法，预算编制中的清单项目及工程量（含工程量项目清单和措施项目清单）按《浙江省水利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办法》、《浙江省水利水电工程设计概（预）算编制规定（2021年）》、《浙江省水利水电建筑工程预算定额》（2021年）、《浙江省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机械台班费定额（2021年）》、浙水建〔2016〕7号《浙江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浙江省水利工程最高投标限价编制办法》的通知》、国家、行业主管部门和地方其他有关工程造价的政策和规定。工料信息价：根据《衢州造价信息》2024年第7期（龙游县）、《衢州造价信息》、《浙江造价信息》计算，无材料信息价由市场价及询价计入；

3.2 取费标准：相关费用费率按相关规定计取；

3.3 建设工程设计文件：建设单位提供设计的施工图纸及有关标准图集；

3.4 与建设工程项目有关的标准、规范、技术资料；

3.5 招标文件及其补充通知、答疑纪要；

3.6 施工现场情况、工程特点及常规施工方案；

4. 工程合同价控制

按合同专项条款部分相关约定。

5. 材料价格风险控制

按合同专项条款部分相关约定。

7. 主要材料、设备要求

承包人采购的所有材料，凡在工程量清单、品牌推荐表中明确规定品牌范围的，必须按照工程量清单、品牌推荐表中规定的品牌范围采购；工程量清单、品牌推荐表中未明确规定品牌范围的，承包人须根据设计施工图的要求及意图按中高档的用材标准进行选材并报价，所有施工材料要求采用在行业内有一定知名度的品牌，材料生产厂家应通过 ISO 质量认证，并符合国家绿色、环保规范要求，严禁选择不符合设计要求的低档材料进行承包报价及组织施工实施。所有材料均应有合格证和质保书，并经现场监理及发包人认可后用于工程中。需要检测的材料必须先检测后使用。若使用劣质和未经检测合格及未经监理和发包人认可的材料施工，一经发现，发包人及监理方有权制止使用，甚至停工、返工或中止合同。无论发包人及监理方是否发现和制止，由于使用劣质或未经检测的材料施工所引起的一切责任均由承包人自负。

（三）承包意向文件的编写

8. 承包意向文件的组成

8.1 承包意向文件须按发包文件提供的统一格式填写(格式中的所有表格，均可视内容扩展)，包括完整地填写承诺函，并按顺序编列。

8.2 承包意向文件由下列内容组成：

- (1) 承诺函；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若委托）；
- (3) 促进农民就业承诺书
- (4) 诚信承包承诺书；
- (5) 承包意向单位社保缴纳证明资料
- (6) 企业营业执照；
- (7) 企业资质证书；
- (8) 安全生产许可证；
- (9)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及 B 类证书；
- (10) 相应资质的“资质动态核查结果证明”；

以上资料应提供原件扫描件（或电子证书扫描件）使用 CA 锁加盖承包单位电子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四）承包意向文件的递交

9. 承包意向文件的递交

承包意向人按发包文件要求编制，承包意向文件 PDF 格式签章并上传至嗨招龙游专区，本项目无需另行提供纸质版承包意向文件。

10. 承包意向文件的提交和承包截止时间

详见承包人须知前附表第 28 条。

（五）发包会议、评审、确定承包人

11. 发包会议

11.1 发包会议时间、地点详见承包人须知前附件，发包会议由发包人或代理机构主持。

11.2 发包会议程序：

详见承包人须知前附表第 30 条。

12. 资格审查

12.1 发包人或代理机构对发包活动现场随机抽取的承包意向人的资格、资质和承包意向文件的有效性进行审查。

12.2 承包意向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承包意向文件无效：

- （1）未按发包文件规定在截止时间前向发包人递交承包意向文件的；
- （2）承包意向人不符合发包文件载明的资格条件要求的；
- （3）承包意向人提供在“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督管理公共服务系统”资质动态核查结果处于“不合格”状态（或者资质“合格”状态的等级低于本发包文件要求的资质等级）情形的；
- （4）承包意向文件不符合发包文件载明的实质性要求的；
- （5）未按规定签署《诚信承包承诺书》的；
- （6）社保清单未足规定人数或未提供的作无效标处理；
- （7）项目负责人在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上人员查询状态为锁定的,且未在承包意向文件中提供竣工验收相关证明的，即视为项目负责人有在建工程，承包意向文件无效；
- （8）弄虚作假经查实的作无效标处理，同时记入不良行为。

13. 确定承包候选人、承包人

13.1 确定承包候选人： 详见承包人须知前附表第 30 条。

13.2 发包人或代理机构撰写发包情况报告，由发包人、代理机构及相关行政监督部门签字确认后入档。

13.3 经过审查，只有一家合格承包意向人的，直接指定该承包意向人为承包候选人。

13.4 发包人应当自确定承包人之日起，将发包项目名称、承包人名称及其项目合同金额在龙游县公共资源交易网站或其它形式进行公示。

14. 中选通知

中标候选人按规定公示无异议后，由发包人以“中选通知书”的形式通知承包人。

(六) 授予合同

15. 签订合同

15.1 **发包人与承包人应于中选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按照中选通知书、发包文件和承包人的承包意向文件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双方不得再进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15.2 发包人应在签订施工合同后15日内将施工合同原件提交相关行政监督部门备案。

15.3 承包单位逾期未与发包单位签订施工合同的，取消承包单位的中选资格，并按《**诚信承包承诺书**》相关规定执行。

16. 履约保证金

16.1 承包人在发包人发出中选通知书后，签订合同前，需向发包人提交合同价的2%工程履约保证金或履约保函。

16.2 未按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的视为自动放弃中选项目。

附件一：不见面发包模式情况说明

● 因本工程采用远程不见面发包模式，故发包人特别说明如下：

1、龙游县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远程不见面交易系统依托现有电子交易平台建设，承包意向人可以直接从交易系统业务管理中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承包意向人须在承包意向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提前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并使用 CA 锁签到方才能参与发包会议摇号流程。（承包意向人可以选择是否参与摇号流程，均不影响交易结果）。

2、未在承包意向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进行在线签到或未能在发包会议区内全程参与交互的，视为放弃交互和放弃对发包过程提疑的权利，并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不利后果。

3、为顺利实现本项目不见面发包会议的远程交互，建议承包意向人终端配置：

(1) 电脑配置：4G 以上内存，windows7 以上操作系统，office2010 以上文字处理软件，IE11 以上浏览器且需安装插件。

(2) 互联网网络带宽 50M 以上。

(3) 电源（不间断）、CA 锁、音视频设备（可配置耳麦、话筒、高清摄像头、音响等）；

4、为保证交互效果，建议承包意向人选择封闭安静的地点参与远程交互，承包意向人应提前登录交易系统，检查系统运行情况，特别是否能正常收看视频直播。因承包意向人自身软硬件配备不齐全或发生故障等问题而导致在交互过程中出现不稳定或中断等情况的，由承包意向人自行承担一切不利后果。

5、发包会议全过程中，各承包意向人参与远程交互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始终为同一个人，中途不得更换，在解密、唱标、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承包意向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均被视为是承包意向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承包意向人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抵赖推脱，承包意向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6、承包意向单位应充分考虑到网络及系统平台可能存在的非正常情况，在承包意向文件编制完成后尽早完成上传。因电子交易平台故障等情况导致无法顺利在线交易，经监管办批准，可继续完成现场交易流程，并请各承包关注龙游县公共资源交易网该项目的承包候选人公示。

7、在不见面发包会议摇号过程中出现的相关问题按以下方式确定：

7.1 摇号机机械故障（如卡球），中途球弹出摇号机等情况，本次摇号无效，重新摇号；

7.2 摇号编码以摇号截止时承包意向文件上传至电子交易平台先后顺序编码，如因工作人员操作等原因报错编码，最终以截止时上传至电子交易平台先后顺序的编码为准；

7.3 号球因工作失误，少放球的，本次摇号结果无效，重新摇号；

7.4 号球因工作失误，多放球号的，摇号结果有效。

7.4 号球因工作失误，多放球号的，摇号结果有效。

附件二：电子承包意向文件编制

● 电子承包意向文件编制注意事项：

1. 本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交易，即全部承包意向文件均采用电子化编制。承包意向人应将编制完成后的全部承包意向文件按发包文件要求进行电子签章，并按照发包文件的时间要求上传至嗨招龙游专区平台。

2. 在编制承包意向文件时，以发包人最后发出的电子发包文件为准进行承包意向文件编制，经确定因未使用最终的电子发包文件编制，导致承包意向文件无法正常评审时，发包人可否决其承包；

3. 承包意向文件递交截止后，以嗨招龙游专区上传规定格式的电子承包意向文件为准。

4. 评审现场经软件公司评估，因承包意向人自身原因导致承包意向文件无法正常导入嗨招龙游专区时，发包人可否决其本次参与资格。

5. 整个项目必须使用嗨招龙游专区进行评审工作。

● 关于承包意向文件签名和盖章的说明

1. 承包意向文件相应要求盖章处应按要求使用 CA 加盖单位章或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2. 授权委托书及承诺函等其他文件相应要求盖章处应按要求使用 CA 加盖单位章或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3. 电子版承包意向文件只需在相应要求盖章处按要求使用 CA 锁加盖单位电子章或法定代表人电子章，电子版承包意向文件不需要进行签字。

注：

承包意向人在软件使用过程中如还有不明之处请咨询：杭州品茗软件公司 白先生 联系电话：15669095525。

第二部分 合同格式及合同主要条款

(一) 合同协议书

_____ (发包人名称, 以下简称“发包人”) 为实施_____ (项目名称), 已接受_____ (承包人名称, 以下简称“承包人”) 对该项目施工的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选通知书;
- (2) 承包承诺函及承包承诺函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8) 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 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 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 预算价 × (1-下浮率) : 人民币 (大写) _____ 元整 (¥_____)。

下浮率: _____

4.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 _____。

5. 工程质量符合_____标准。

6.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7.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8. 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 工期为 _____ 日历天。(具体以监理开工通知为准相应确定开始施工日期。)

9. 本协议书一式 _____ 份, 发包方四份, 承包方四份。

10. 合同未尽事宜, 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承包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2024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第1节 通用合同条款（略）

全文引用《浙江省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招标文件示范文本》2014年版第4章第1节的通用合同条款

第2节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2 合同当事人和人员

1.1.2.2 发包人：_____。

1.1.2.3 承包人：_____（签约后填入）。

1.1.2.6 监理人：_____（签约后填入）。

1.1.3 工程和设备

1.1.3.4 单位工程：指经工程质量监督机构确认的工程项目划分表中确定的具有独立发挥作用或独立施工条件的永久建筑物。

1.1.4 日期

1.1.4.5 缺陷责任期（工程质量保修期）：___/___年。

1.1.6 其他

1.1.6.2 竣工验收：指《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中的合同工程竣工验收。通用合同条款中“竣工验收”一词具有相同含义。

1.4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 (1) 合同协议书（包括补充协议书）；
- (2) 中选通知书；
- (3) 承包承诺函及承包承诺函附录；
- (4) 发承包意向文件澄清问题、澄清问题的复函、补充通知等相关资料；
- (5) 专用合同条款；
- (6) 通用合同条款；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图纸；
- (9)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 (10) 经双方确认进入合同的其他文件。

1.7 联络

1.7.2 来往函件均应按技术标准和要求（合同技术条款）约定的期限送达_____

2 发包人义务

2.3 提供施工场地

2.3.2 发包人提供的用地范围为：_____。

2.3.3 承包人自行勘察的施工场地范围为：除发包人提供的用地范围外。

2.8 其他义务____/____

3 监理人

3.1 监理人的职责和权力

3.1.1 监理人须根据发包人事先批准的权力范围行使权力，发包人批准的权利范围：（填写监理

人须经发包人的批准才能行使的权利，以下示例供参考）

- （1）按第 4.3 条规定，批准工程分包；
- （2）按第 11.3 款规定，确定延长完工期限。

4 承包人

4.1 承包人一般义务

4.1.10 其它义务

（1）承包人应自行落实为完成本工程需临时占用的所有土地，并办理相关手续，所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并包括在报价中，发包人提供必要的协调，但发包人的协调并不减轻或免除承包人的义务。临时占地退还前，承包人应自费恢复到临时占地使用前的状况。如因承包人撤离后未按要求对临时占地进行恢复或虽进行了恢复但未达到使用标准的，将由发包人委托第三方对其恢复，所发生的费用将从应付给承包人的任何款项内扣除。

（2）承包人应在接到开工通知后 3 天内按进度计划要求及时进场组织施工，并将施工所需施工机械、设备按照合同约定进场到位，承包人需具备的设备：满足施工要求。

（3）承包人按照批准的临时设施总平面布置图及相关生活配套设施，负责施工现场的布置和临时设施的施工。

（4）承包人应妥善处理与工程其他承包人的配合关系，发生交叉施工时，承包人和工程其他承包人应相互配合，友好协作，并服从监理人的统一协调。

（5）承包人应根据工程施工情况及监理人的指令，及时向监理人提交开工报告、测量报告、工程质量自检报告、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及工程事故报告等。

（6）承包人应支付为获得施工许可证等有关证件所需的费用；办理应由承包人办理的施工所需各种证件、批件和其他审批手续。

(7) 承包人应充分考虑到施工现场所有的设备、临时建筑等防火安全，配备足够的防火灭火设备。

(8) 本工程完工验收通过后 3 日内，承包人应自行拆除施工临时设施，撤退施工机械设备并清理场地，修复场内的交通道路，撤离所有施工人员。

(9) 承包人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解决拖欠工程款和民工工资的法律、法规，及时支付工程中的材料、设备货款及民工工资等费用。承包人不得以任何借口拖欠材料、设备货款及民工工资等费用，如果出现此种现象，发包人有权代为支付其拖欠的材料、设备货款及民工工资，并从应付给承包人的工程款中扣除相应款项。项目经理部要建立全体民工花名册和工资支付表，确保将工资直接发放给民工本人，或委托银行发放民工工资，严禁发放给“包工头”或其他不具备用工主体资格的组织和个人。农民工工资支付按“龙水【2018】49 号文件：龙游县水利局关于印发《处置拖欠农民工工资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龙水【2018】50 号文件：龙游县水利局关于印发《龙游县“无欠薪”行动水利工程建设领域专项治理实施方案》的通知”及“龙水【2018】51 号文件：关于印发龙游县水利建设领域民工工资管理（试行）等制度的通知”等文件执行。（10 承包人在使用地方道路过程中，必须采取一切措施确保车辆正常通行，做到施工、通车两不误。

(10) 承包人工石方施工及运输应符合土石方施工及运输应符合龙政办发【2018】19 号《关于加强城市建筑垃圾管理工作的若干意见》的通知要求，在施工过程或运输途中引起的水利设施损坏及发生的事故，一切责任由施工方自负；土石方运输时施工方应注意控制道路扬尘及渣土跌落，运输过程中土石方要求棚布覆盖，以保证运输路段周围环境卫生。未经业主同意，施工方不得擅自将土石方外运到其他地点，一经发现，依法移交司法机关处理。

(11) 发包方不负责联系临时沙石料堆放场地和淤泥堆放场地，承包人自己负责临时堆料场地和淤泥堆放场地等相关事宜。

4.2 履约担保

本条款补充如下：

(1) 承包人应保证其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金履约担保证件在完成工程结算审计（或审价）前一直有效。

(2) 如工程延期，承包人有义务继续提供履约担保。由于发包人原因导致延期的，继续提供履约担保所需的费用由发包人承担；由于承包人原因导致延期的，继续提供履约担保所需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4.3 分包

4.3.2 允许承包人分包的工程项目、工作内容与分包金额为：

(1) 工程项目： _____/_____。

(2) 工作内容： _____/_____。

(3) 分包金额限额：____/____。

4.3.10 分包人项目管理机构的设立：____/____。

4.6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

姓 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承包人对项目负责人的授权范围如下：_____；

4.6.3 款补充：

承包人人员（项目负责人）每月驻工地时间不得少于 22 天，若驻工地时间少于 22 天，则项目负责人每不足一天扣 500 元作为违约金。在工地工作天数按发包人实际考勤记录为准。人员到位违约金的总限额为不超过签约合同价的 2 %。

(1) 项目负责人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月到岗天数不足合同约定的天数，项目负责人每天计取 500 元的违约金，每月结算，从承包人的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不足部分发包人有权在合同款中直接扣除，当履约保证金或履约担保保函金额不足时，承包人须在 7 个工作日内足额补齐，否则发包人将不予支付工程款。不能到岗或累计三个月达不到要求的，发包人有权终止合同，没收该全部履约保证金，同时由承包人赔偿发包人由此造成的损失。另遇到工程检查、验收或参观等活动时，项目负责人未经发包人同意不得离开施工现场，如有违反，每次计取 5000 元的违约金，每月结算，从承包人的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不足部分发包人有权在工程款中直接扣除，当履约保证金或履约担保保函金额不足时，承包人须在 7 个工作日内足额补齐，否则发包人将不予支付工程进度款。

(2)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的违约责任：擅自更换的将扣除违约金 10 万元/人次，且发包人有权终止合同，因此给发包人造成损失的，承包人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负责人的违约责任：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或第一次更换后的人员不符合发包人要求，发包人要求承包人再次更换的，计取承包人违约金 10 万元，由承包人承担由此原因造成的损失，且发包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发包人选择解除合同的，承包人应立即无条件退出施工现场，未支付的工程价款折抵承包人应承担的违约赔偿责任。

(4) 特殊情况须更换的情形：项目负责人到位后因特殊情况（如生育、生病长期住院、终止劳动合同关系、意外身故、发生重大安全事故不适合再任、被责令停止执业、羁押或判刑情形等情况）无法继续担任项目负责人，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提出书面申请，报发包人同意，并通过项目所在地建

设主管部门批准、备案后方可更换，且每次更换处5万元/人次的更换项目负责人违约金，更换到位的项目负责人资格、业绩等条件应不低于原项目负责人，及时缴纳相应的处罚金至业主单位或从下期进度款中予以扣除相应处罚金，并且业主也可单方面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4.11.1 不利物质条件的范围：施工中遇到文物或古迹。

5 材料和工程设备

5.2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5.2.1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和设备见下表。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表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规格	数量	交货地点	交货方式	计划交货日期	备注
/	/	/	/	/	/	/	/

发包人提供的工程设备表

序号	工程设备名称	型号及规格	数量	交货地点	交货方式	计划交货日期	备注
/	/	/	/	/	/	/	/

6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6.2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1)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见下表：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表

序号	施工设备名称	型号及规格	设备状况	数量	移交地点	计划移交日期	备注
/	/	/	/	/	/	/	/

注：设备状况栏内填写该设备的新旧程度、购进时间、已使用小时数和最近一次大修时间。

(2) 发包人提供的临时设施：____/____

7 交通运输

7.1 道路通行权和场外设施

道路通行权和场外设施的约定：

(1) 承包人自行协调场外道路及设施；

(2) 承包人负责场内过境车辆的协调和分流工作；

(3) 本条 (1) ~ (2) 款相关费用计入措施费, 不再另行计费。

8 测量放线

8.1 施工控制网

8.1.1 施工控制网的约定: (1) 监理人应在开工日期前 14 天内提供给承包人。

(2) 施工控制网资料承包人应在开工后 14 天内提供给监理人审批。

9 施工安全、治安保卫和环境保护

9.1 发包人的施工安全责任

9.1.4 发包人提供施工现场及施工可能影响的毗邻区域内供水、排水、供电、供气、供热、通信、广播电视等地下管线资料, 气象和水文观测资料, 地质勘察报告, 施工区域的文物分布情况及其保护方案资料, 其余资料由承包人负责收集。

9.7 文明工地

本合同文明工地的约定: ___/___

11 开工和竣工 (完工)

11.4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11.4.3 本合同工程界定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的范围为:

- (1) 日降雨量大于 50 mm 的雨日超过 10 天;
- (2) 风速大于 14 m/s 的 7 级以上台风灾害;
- (3) 日气温超过 40 °C 的高温大于 10 天;
- (4) 日气温低于 -5 °C 的严寒大于 10 天;
- (5) 造成工程损失的冰雹和大雪灾害;
- (6) 其它异常恶劣气候灾害。

11.5 承包人的工期延误

(1) 逾期完工违约金表。

逾期完工违约金表

序号	项目及其说明	要求完工日期	违约金 (元/天)
1	全部工程	监理开工令发出后 1 个月内完工	2000

(2) 全部逾期完工违约金的总限额为不超过签约合同价的 5%。

11.6 工期提前

工期提前的奖金约定: 工期提前不奖励。

12 暂停施工

12.1 承包人暂停施工的责任

(5) 承包人承担暂停施工责任的其他情形: ___/___。

12.2 发包人暂停施工的责任

(3) 发包人承担暂停施工责任的其他情形：___/___。

13 工程质量

13.7 质量评定

13.7.7 工程质量等级标准为合格。达到优良的奖金为___/___。

14 试验和检验

14.1 材料、工程设备和工程的试验和检验

14.1.5 水工金属结构、启闭机及机电产品进场后的交货检查和验收中,承包人负责___/___。

15 变更

15.1 变更的范围和内容

(6) 增加和减少合同中关键项目的工程量超过其工程总量的___/___%, 关键项目: ___/___, 单价调整方式: ___/___。

本款增加:

变更按《龙游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龙游县政府性投资项目变更管理实施意见的通知》(龙政发<2014>40 号文)执行。

15.4 变更的估价原则

15.4.3 细化为: 本合同在实施过程中, 如遇到设计变更出现新增或变更项目时, 则该新增或变更项目的单价由承包人按以下原则提出变更单价, 监理人审核, 发包人同意后进入工程结算, 支付方式执行原合同约定的支付条款。

(1) 人工预算单价采用投标期浙江省现行水利行业人工预算单价;

(2) 材料预算价格采用发包价编制期(承包意向文件截止日前一个月项目所在地造价管理部门发布的信息价), 如无信息价, 则根据项目实施时的材料市场价由相关部门组织询价确定材料预算价格;

(3) 机械台班单价按发包价编制期浙江省现行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机械台班定额和有关规定计算;

(4) 定额采用发包价编制期浙江省现行水利水电工程定额和有关规定, 如浙江省水利工程定额不能满足计价, 可采用部颁水利定额及其他相关行业定额的定额含量计价;

(5) 取费费率采用投标期浙江省现行水利行业取费标准按工程类别选取费率, 对各项弹性区间费率取中限值;

(6) 上述单价按投标下浮率进行优惠。

(7) 按照上述仍无法组价的, 根据市场招标或询价确定。

15.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15.5.2 承包人实现合理化建议的奖励金额为：___/___。

15.8 暂估价

15.8.1(1) 发包人和承包人组织招标的暂估价项目：___/___；发包人组织招标的暂估价项目：___/___。

(2) 发包人和承包人以招标方式选择暂估价项目供应商或分包人时，双方的权利义务系：___/___。

16 价格调整

16.1 物价波动引起的价格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否。

16.2 法律变化引起的调整：（按法律、法规的规定调整）

17 计量与支付

17.2 预付款

(1) 预付款支付的比例或金额：签约合同价扣除暂估项目、暂列金后的 30%（含第一笔人工工资专项资金）。

(2) 预付款支付期限：按投标承诺的人员、机械设备进场、签订合同并交纳履约保证金（并开工）后 7 个工作日内。

17.2.2 预付款保函（担保）

工程预付款的担保约定为：提供对等担保。

17.2.3 预付款的扣回与还清

(1) 预付款的扣回与还清不扣回。

(2) 工程材料预付款的扣回与还清约定为：___/___。

17.3 工程进度付款

17.3.2 承包人在每个付款周期末向监理人提交进度付款申请单的份数：5份。

17.3.3 进度付款证书和支付时间

(1) 细化为：全部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计量工程总价的 85%（含预付款）且不超过合同价的 85%，工程结算书经财政审核确认且有关竣工备案资料移交给发包人后，支付至审核结算总价 97.5%，余款作为质保金，在保修期满后，经验收无质量问题时结清（不计息）。支付应由驻现场监理工程师审核签字，甲方代表签字，报甲方负责人审批后办理。

(2) 民工工资款管理要求

承包人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解决拖欠工程款和民工工资的法律、法规，及时支付民工工资费用。承包人不得以任何借口拖欠民工工资费用。根据省、市、县相关文件规定，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应对民工实行实名制管理、民工工资分账管理，规范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资金管理，设立人工费分账基准比例，水利工程（不含河道工程）为 15%，河道、给排水工程为 14%（浙建〔2020〕7 号文件），并应在施工现场显著位置设置“民工工资维权信息告示牌”，保护农民工的合法权益。

17.5 竣工（完工）结算

17.5.1 竣工（完工）付款申请单

(1) 承包人应提交完工付款申请单一式 5 份。

17.5.3 工程竣工结算及委托审价按照《龙游县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龙政办发〔2006〕109号）、《龙游县政府投资项目造价审核管理实施意见》（龙政办发〔2008〕90号）、《龙游县政府投资项目竣工结算委托审价投标管理办法》（龙政办发〔2008〕65号）等县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制度执行，且承包单位编制的工程结算书经审计审核后，核增造价和核减造价超过5%以上部分的审核费用由承包单位支付。在完工验收合格后1个月内，施工单位应将结算送审资料送至发包人，逾期送达的，按500元/天的违约金予以扣除。因质量、安全、进度等问题被县级以上水行政主管部门或业主单位通报的，每发生一次，扣5000元，在工程结算价款中直接扣除。

17.6 最终结清

17.6.1 最终结清申请单

(1) 承包人应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一式 5 份。

17.7 竣工财务决算

承包人应为竣工财务决算编制提供的资料：财务决算所需的一切资料。

18 工程验收

18.1 验收工作分类

本工程法人验收包括：分部工程、单位工程验收、完工验收等；政府验收包括：竣工验收。验收条件为：按《水利工程建设验收规程》（SL223-2008），验收程序为：按《水利工程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

收规程》（SL223-2008）。

18.2 分部工程验收

18.2.2 本工程由监理人主持的分部工程验收在监理合同中约定，其余由发包人主持。

18.3 单位工程验收

18.3.4 提前投入使用的单位工程包括： / 。

18.4 阶段验收

18.4.1 本合同工程阶段验收类别包括： / 。

18.5 专项验收

18.5.1 本合同工程专项验收类别包括： / 。

18.6 竣工验收

18.6.1 本工程 / 竣工验收技术鉴定（蓄水安全鉴定）。

18.7 施工期运行

18.7.1 需要在施工期运行的单位工程或工程设备为：___/___。

18.8 试运行

18.8.1 试运行的组织：___/___；费用承担：___/___。

19 缺陷责任与保修责任

19.1 缺陷责任期（工程质量保修期）的起算时间

本工程缺陷责任期（工程质量保修期）：___/年。

20 保险

20.1 工程保险

建筑工程一切险和（或）安装工程一切险投保人：由承包人以发包人和承包人名义投标；

投保内容：为本合同工程的永久工程、临时工程和设备及已运至施工工地用于永久工程的材料和设备所投的保险；

保险金额、保险费率和保险期限：由于本工程一切保险均由承包人负责投保，其费用均列入报价，

故发包人不承担保险金不足的补偿。

20.4 第三者责任险

20.4.2 第三者责任险保险金额：100 万元 / 年。

20.5 其他保险

需要投保的其他内容：___/___；

保险金额、保险费率和保险期限：___/___。

20.6 对各项保险的一般要求

20.6.1 保险凭证

承包人提交保险凭证的期限：保险手续办理完毕后___7___天内提交；

保险条件：___/___。

20.6.4 保险金不足的补偿

承包人负责补偿的范围与金额：免赔额部分及保险金不足的补偿均由承包人负责；

发包人负责补偿的范围与金额：由于本工程一切保险均由承包人负责投保，其费用均列入报价，故发包人不承担保险金不足的补偿。

21 争议的解决

21.1 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当事人友好协商解决不成、不愿提请争议评审或不接受争议评审组意见的，约定的合同争议解决方式：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

21.2 友好解决

补充：合同当事人可以就争议请第三方或省水行政主管部门进行调解，调解达成协议的，经双方

签字并盖章后作为合同补充文件，双方均应遵照执行。

21.3 争议评审

21.3.1 补充：发包人 or 承包人不接受评审意见，可请省水行政主管部门进行调解。

22 合同类型

22.1 承包方式

本合同永久工程采用单价承包，单价按预算书中的工程量清单单价 \times (1-下浮率)，在合同执行期内，单价不变，工程量按实调整，其中疏浚土方(含清淤)弃料运距合同执行期间，无论增加或减少，均不作调整；临时堆料场的场地平整及弃料场的平整、运输过程中为避免产生扬尘、洒水的相关费用，不另行增加，施工期间导流、施工临时道路填筑等必要的临时工程费用，费用单价中考虑，合同执行期间不作调整；

附件一：质量保修书格式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_____

承包人：_____

发包人、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和《市政公用工程质量保修办法》，经协商一致，对_____（工程名称）签订保修书。

一、工程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管理规定和双方约定，承担本工程保修责任。

保修责任范围包括清单内所有内容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完工成品，除正常使用磨损外，其它属质量缺陷的，一切由承包方承担保修及费用。

二、保修期

双方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约定本工程的保修期如下：

1、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该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路面工程一年； 3、人行道工程一年；

4、绿化养护期二年； 5、给排水二年；

6、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保修期为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且有关竣工备案资料（包括结算资料）移交给发包人起开始计算。

三、保修责任

1、属于责任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7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

2、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市政公用工程质量保修办法》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四、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五、其他

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保修责任事项：_____。

本工程保修书，由施工合同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在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_____（公章） 承包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二：施工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责任书

施工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责任书

为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做到施工安全管理工作的标准化与规范化，确保建设工程项目安全、优质、按期完成，同时为进一步明确有关各方的安全职责，进一步提高建设工程施工安全管理的整体水平，杜绝重大伤亡事故的发生，保障人身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管理规定》等有关国家、省、市法令法规，特制定本建设工程安全生产责任书。项目部必须与发包单位签订建设工程安全生产责任书作为安全管理的指导与检查执行依据。

一、责任

1、认真贯彻执行国家、省和市的安全生产方针、政策及法规；

2、项目经理依法对所施工的工程安全生产工作全面负责，是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项目部应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和安全教育培训制度，制定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保证安全生产条件所需资金的投入，对所承担的建设工程进行定期和专项安全检查。

3、项目部对列入建设工程概算的安全作业环境及安全措施所需费用，应用于施工安全中，不得挪作他用。

4、项目部必须设立安全生产管理机构，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不少于1人。

5、项目部必须在施工现场建立消防安全责任制度，确定消防安全责任人，制定用火、用电、使用易燃易爆材料等各项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设置消防水源、配备消防设施和灭火器材，并在施工现场入口处设置明显标志。

6、实现目标管理，加大施工现场事故隐患治理力度，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杜绝死亡事故的发生。如发生安全事故了立即上报。

7、工程开工前15日内办理安全报监手续，同时与发包单位、监理单位做好安全评估，签订防护用品费用预约。未办理安全报监的，不得开工。

8、塔吊在使用之前必须向相关部门报检，检测合格后方可使用。

9、其它未注明的责任详见国家、省和市法令法规。

二、安全管理目标承诺

1、事故管理特大事故、重大事故为零；一般事故死亡率、重伤率为零；重大事故隐患整改率95%以上，一般事故隐患整改率90%以上；事故及时结案率100%。

2、安全管理

(1) 按照施工组织设计中采取的安全措施的项目执行率达到90%。

(2) 施工现场每月组织2次由项目经理组织的安全大检查。

(3) 施工现场各级职能人员岗位责任制、目标责任书执行率达到100%。

(4) 施工现场设专职安全员不少于 1 人。

(5) 施工现场塔吊报检率达到 100%，脚手架及高处防护作业工程、施工用电、施工机械及物料运输提升设施验收合格率达到 100%。

(6) 施工现场各类机械、机电设备完好率达到 100%。3、安全教育工人岗前三级教育率达到 90%，特种工人持证上岗率达到 100 %；施工管理人员安全培训率达到 100%。

三、考核办法

1、按照安全生产管理考核办法评分标准进行考核，奖罚执行安全生产考核办法。

2、发生特大、重大伤亡事故，由项目部对伤害人进行经济补偿，发生伤亡事故不及时报告的，隐瞒事故不报或阻碍调查的，情节严重的交有关部门追究其刑事责任。

责任期限：本工程自开工建设至工程竣工验收止。

项目部负责人签字：

公司法人代表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三：廉政责任书格式

工程廉政责任书

为加强工程建设中的廉政建设，保证工程建设高效优质完成，保证建设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
_____的项目法人_____（以下称甲方）与承包商_____（以下称乙方），特
订立如下责任书。

第一条 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 严格遵守党和国家工程建设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水利部门的有关规定。
- （二） 严格执行_____的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 （三） 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之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定。
- （四） 建立健全廉政制度、监督制度和处罚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
- （五）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 （六） 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责任书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第二条 甲方的义务

- （一）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乙方的礼金、礼券、有价证券和物品，不得到乙方报销任何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 （二） 甲方不得有意刁难、拖延承包商工程款，不得违反规定批拨工程建设费用等。
- （三） 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的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 （四）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操办婚丧嫁娶、安排配偶子女的工作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
- （五） 甲方工作人员的配偶、子女及下属单位不得从事与甲方工程有关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
- （六）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推荐分包单位，不得要求乙方购买合同规定外的材料和设备。

第三条 乙方义务

- （一）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礼券、有价证券、礼品。
- （二） 乙方不得以任何名义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 （三） 乙方不得要求甲方违反规定，批拨、追加工程建设费用等。
- （四）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甲方工作人员参加宴请及娱乐活动。
- （五） 乙方不得为甲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室用品等。

第四条 违约责任

- （一）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二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

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二）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三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组织处理或停止承接业务处理；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情节严重的，甲方建议有关工程建设主管部门给予乙方一至三年内不得参与工程建设项目承包的处罚。

第五条 双方约定

本责任书由纪检监察机关负责监督执行。纪检监察机关对本责任书执行情况进行抽查。提出属于本责任书规定范围的处理意见。

第六条 本责任书有效期同甲乙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工程款支付完结时止。

第七条 本责任书作为本工程施工承包合同的附件，与工程施工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甲、乙双方签署后生效。

第八条 本责任书甲、乙双方各执一份，送交监督单位一份。

甲 方：（公章）

乙 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受委托代理人：

受委托代理人：

地 址：

地 址：

电 话：

电 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三部分 承包要约文件的组成（格式）

_____工程施工

承包意向文件

“承包意向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不得解密”

发 包 编 号： _____

项 目 名 称： _____

发 包 人： _____

承 包 人： _____（单位全称并盖章）

法 定 代 表 人： _____（盖章）

承 包 人 地 址： _____

承 包 人 邮 政 编 码： _____

编 制 时 间： _____

(一) 承 诺 函

_____ (发包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 (项目名称) 发包文件的全部内容，严格履行发包文件之所有规定，完全接受本次发包工程合同价 = 预算价 × (1-下浮率)，工期____日历天，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工程质量达到_____。项目负责人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联系电话：_____。

2. 我方承诺在承包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承包意向文件。

3. 如我方中选：

3. 如我方中选：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选通知书后，在中选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我方将按照规定提交合同价 2%的履约保证金或保函；

(3) 我方承诺按规定组建项目管理机构，并确保人员到位率；

(4)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5) 我方承诺应在参与发包会议前自行做好“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相关信息的维护工作，并对企业资质、人员资格、项目状况、信用评价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

(6) 我方承诺在发包会议期间，资质条件在“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上动态核查结果应处于“合格”状态，若为“不合格”状态同意作承包意向文件无效处理。

4.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承包意向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5. 我方已签署《诚信包承诺书》。

6. 我方承诺在与发包单位签订合同前，组建项目管理机构报发包单位、行业主管部门。

7. _____ (其他补充说明)。

承包人： _____ 单位名称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盖章)

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承包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系_____（承包人名称）的

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承包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 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受托人：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兹委托_____（受托人姓名）担任委托人的代理人，代表委托人参加
_____（项目名称）的发承包事宜。

受委托人代理权限如下：

以委托人名义办理递交承包意向文件至签订合同过程中的相关事宜

受委托人在代理权限内，所产生的权利由委托人享有，所产生的义务由委托人承担，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人（承包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受托人：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承包单位法定代表人参加发包活动的，不必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2、受委托人栏签字后上传或者直接录入名字就行。

（四）促进农民就业承诺书

为促进农民就业，实现“农民增收、共同富裕”目标，根据衢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聚焦农民收入持续快速增长推动共同富裕的若干意见》（衢政办发〔2022〕1号）要求，本公司承诺：

如果我司承包，我公司将制订并落实施工现场用工实名管理制度，编制施工现场务工人员花名册，登记农民工姓名、身份证号码信息，保证本地农民用工数量不低于计划用工数的70%以上。如有违反，本公司愿意承担违约责任，以及由此可能追究的行政责任。

承包意向人（法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年 月 日

（五）诚信承包承诺书

_____（发包人）：

在本工程项目发包活动中，我单位将严格遵守各项规定，诚信承包。如果有存在以下承包意向金补交情形之一的，我单位愿意接受补交项目预算价 2%金额的承包意向金，并在规定时间内把款项打入发包人账户，同时接受一定期限的限制龙游县小额工程承包处罚。

以下情形承包意向人需补交工程预算价 2%金额的承包意向金：

(1) 承包意向文件递交截止后承包意向人撤销承包意向文件的：

(2)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不与发包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发包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发包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年 月 日

- (五)承包意向单位社保缴纳证明资料
- (六)企业营业执照
- (七)企业资质证书
- (八)安全生产许可证
- (九)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
- (十)相应资质等级的“浙江省建筑企业资质动态核查证明”

以上资料应提供原件扫描件（或电子证书）使用 CA 锁加盖承包单位电子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第四部分 工程预算造价文件

详见工程预算造价文件